

证券代码：300786

证券简称：国林科技

公告编号：2021-143

##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2021年12月10日，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赤峰黄金，证券代码：600988）（以下简称“赤峰黄金”）于巨潮资讯网披露《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公司获悉赤峰黄金控股子公司万象矿业有限公司（英文名：Lane Xang Minerals Limited，以下简称“万象矿业”）在香港高等法院对公司提起诉讼。

2、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相关诉讼材料。

3、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一、事件情况说明

2021年3月30日，公司与万象矿业签订《供货协议》，万象矿业向公司采购制氧设备，合同金额717万美元。经万象矿业同意，公司作为设备集成供应商向江西气体压缩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压公司”）采购3台氧气压缩机。公司按合同约定供货后，万象矿业负责设备及管道安装。

2021年9月5日，3号氧气压缩机在调试运行期间发生了“爆燃”事故。公司收到通知后，立即协调江压公司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并应万象矿业要求委派相关人员到现场配合进行事故原因调查。截至赤峰黄金发布公告之日，万象矿业尚未开展任何须与公司及江压公司委派的现场人员配合进行的事故调查工作。

2021年12月10日，赤峰黄金发布公告，称万象矿业已向香港高等法院提

交诉状，向公司索赔损失和费用 4,600 万美元。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诉讼材料。针对本次事件，公司将积极与各相关方沟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妥善处理本次事件，依法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 二、其他说明

公司一贯本着对客户和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守信经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可靠的产品，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赤峰黄金公告所称诉讼事项暂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件对公司的影响，依法予以应对。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有关本次诉讼进展，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2日